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本公司」）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7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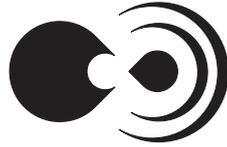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須先細閱招股章程了解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任何美國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或向任何人士（定義見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S規例）或法律禁止有關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任何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

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規定或並非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離岸交易中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證券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不得於穩定價格期間（自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2024年9月4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後採取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股份的價格。該日後，不可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對股份的需求可能下降，因而可能導致股份的價格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提呈發售予香港公眾人士。香港發售股份不會提呈發售予身處香港境外及／或並非香港居民的任何人士。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或之前任何時間，在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的情況下，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37,000,000股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850,000股股份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35,150,000股股份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30.30港元， 另加1.0%經紀 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 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 0.00565%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繳足，多繳款項 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001美元
股份代號	:	2533

聯席保薦人、聯席整體協調人、聯席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最終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 *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 2024 年 7 月 31 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摘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02533
股份簡稱	BLACK SESAME
開始買賣日期	2024 年 8 月 8 日*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最終發售價	28.00 港元
發售價範圍	28.00 港元至 30.30 港元
進行發售價調整	否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37,000,000
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1,850,000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35,150,000
上市後已發行的股份數目	569,169,253

以上發售股份是在考慮了根據以下發售規模調整選擇權發行的額外股份之後確定

調整發售規模的選擇權（增發權）

在發售規模調整選擇權下的額外股份數目	0
- 公開發售	0
- 國際發售	0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0
-------------	---

附註：配售中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超額配股權將不會獲行使，並將於上市後失效。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附註）	1,036.0 百萬港元
減：基於最終發售價的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85.2)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950.8 百萬港元

附註：所得款項總額是指發行人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24年7月31日的招股章程。

配發結果詳情

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3,296
受理申請數目	3,296
認購額	2.52 倍
觸發回補機制	否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1,850,000
公開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1,850,000
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5%

附註：有關向公開發售進行最終股份分配的詳情，投資者可以參考 www.hkeipo.hk/IPOResult 以名稱或標識號進行搜索，或者訪問 www.hkeipo.hk/IPOResult 以獲取獲分配者的完整列表。

國際發售

承配人的數量	112
認購額	1.05 倍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35,150,000
國際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35,150,000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95%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 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並非由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且(ii) 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概無習慣受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而對登記於其名下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

國際發售中的承配人包括以下各項：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之百分比	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啟城發展有限公司	1,899,200	5.13%	0.33%	否
Joyson Electronic USA LLC	831,900	2.25%	0.15%	否
總計	2,731,100	7.38%	0.48%	

禁售承諾

關鍵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C.14條）

姓名／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單記章 ^{附註 1}	44,100,000	7.75%	2025年8月7日 ^{附註 7}
PAN Dan ^{附註 2}	8,300,160	1.46%	2025年8月7日 ^{附註 7}
New Key Trade ^{附註 3}	14,699,900	2.58%	2025年8月7日 ^{附註 7}
Ruby Wealth ^{附註 3}	100	0.00002%	2025年8月7日 ^{附註 7}
Marvel Stars ^{附註 3}	4,600,000	0.81%	2025年8月7日 ^{附註 7}
XIONG Chengyu ^{附註 3 及 4}	3,200,330	0.56%	2025年8月7日 ^{附註 7}
GU Qun ^{附註 3}	1,599,510	0.28%	2025年8月7日 ^{附註 7}
Excellent Ocean Assets Limited ^{附註 5}	24,187,308	4.25%	2025年8月7日 ^{附註 7}
本集團 88 名僱員（行使購股權） ^{附註 6}	22,689,107	3.99%	2025年8月7日 ^{附註 7}
小計	123,376,415	21.68%	

附註：

1. 單記章（「單先生」）先生為本公司創始人之一、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 PAN Dan 女士為單先生的配偶。
3. Ruby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Ruby Wealth」）由劉衛紅先生全資擁有，而New Key Trade Company Limited（「New Key Trade」）最終由劉衛紅先生的信託擁有，其受益人為劉衛紅先生及Ruby Wealth。根據單先生、劉衛紅先生、PAN Dan 女士、WANG Qi 女士、XIONG Chengyu 先生及GU Qun 先生於 2016年9月19日、2020年8月24日、2023年1月31日及2024年1月29日訂立的投票權委託協議（「投票權委託協議」），單先生可全權酌情行

姓名／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p>使PAN Dan女士、Ruby Wealth、New Key Trade、Marvel Stars Ventures Limited (「Marvel Stars」)、XIONG Chengyu先生及GU Qun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投票權委託協議將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繼續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我們的投票權架構－投票權委託協議」。</p>			
<p>4. 本公司ASIC設計副總裁XIONG Chengyu先生為負責技術運營及／或研發特專科技產品的主要人員，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彼須遵守禁售規定。</p>			
<p>5. 單先生可全權酌情行使Excellent Ocean Trust持有的所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Excellent Ocean Trust為本公司（作為財產授予人）與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項下所授若干購股權的受託人）及Excellent Ocean Assets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設立的信託，持有作為受託人身份所涉及的相關購股權及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我們的投票權架構－投票權委託協議」。</p>			
<p>6. 單先生可全權酌情行使本集團88名僱員持有的22,689,107股股份附帶的投票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我們的投票權架構－投票權委託協議」。88名僱員中的一名（即XIONG Chengyu先生），除直接持有的3,200,330股股份外，持有524,332股股份，佔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09%。</p>			
<p>7. 自在招股章程作出股權披露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12個月的日期（即2025年8月7日）止的禁售期。</p>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姓名／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Northern Light Venture Fund IV, L.P. ^{附註 1}	50,815,819	8.93%	2025年2月7日 ^{附註 2}
Northern Light Strategic Fund IV, L.P. ^{附註 1}	4,177,559	0.73%	2025年2月7日 ^{附註 2}
Northern Light Partners Fund IV, L.P. ^{附註 1}	707,400	0.12%	2025年2月7日 ^{附註 2}
Oceanpine Investment Fund II LP ^{附註 1}	10,632,714	1.87%	2025年2月7日 ^{附註 2}
Bright Sapphire Holding Inc ^{附註 1}	18,326,766	3.22%	2025年2月7日 ^{附註 2}
小計	84,660,258	14.87%	
附註：			

姓名／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1. Northern Light Venture Fund IV, L.P.、Northern Light Strategic Fund IV, L.P.、Northern Light Partners Fund IV, L.P.、Oceanpine Investment Fund II LP 及 Bright Sapphire Holding Inc 各自為本公司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定義見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 2.5 章）。			
2. 自在招股章程作出股權披露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 6 個月的日期（即 2025 年 2 月 7 日）止的禁售期。			

基石投資者

姓名／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啟城發展有限公司	1,899,200	0.33%	2025 年 2 月 7 日 ^{附註 1}
Joyson Electronic USA LLC	831,900	0.15%	2025 年 2 月 7 日 ^{附註 1}
小計	2,731,100	0.48%	
附註：			
1. 基石投資者不得於所示日期或之前出售根據基石投資協議認購的任何發售股份。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姓名／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關鍵人士及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除外） ^{附註 1}	324,132,580	56.95%	2025 年 2 月 7 日 ^{附註 2}
小計	324,132,580	56.95%	
附註：			
1. 有關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除外）的身份，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一節。			
2. 所示禁售期屆滿日期依據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1.概覽」一節的披露。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獲配發股份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 ^{附註1}	27,606,400	78.54%	74.61%	27,606,400	4.85%
前5	35,001,400	99.58%	94.60%	35,001,400	6.15%
前10	35,139,800	99.97%	94.97%	35,139,800	6.17%
前25	35,141,300	99.98%	94.98%	35,141,300	6.17%

附註

1. 最大承配人為海南新紀智行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南新紀」），獲配發 26,530,500 股股份，而湖北長江直投一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江一期」）獲配發 1,075,900 股股份。

海南新紀的有限合夥人為武漢武創星智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武漢武創」），持有 99.86% 合夥權益，海南新紀的普通合夥人為華景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持有 0.14% 合夥權益。武漢武創的普通合夥人為武漢東湖創新科技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0.14% 合夥權益，而武漢武創的有限合夥人為武漢國創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71.29% 合夥權益）及武漢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 28.57% 合夥權益）。

長江一期委託財通基金管理公司有限公司-財通基金財通海外 205 號 (QDII) 單一資產管理計劃代表其認購股份。長江一期的普通合夥人為湖北長江產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0.2% 合夥權益，該公司由長江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長江集團」）全資擁有。長江一期的有限合夥人為湖北長江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持有 99.8% 合夥權益，該公司由長江集團全資擁有。

* 承配人排名基於配發給承配人的股份數量。

股東集中度分析

股東	獲配發股份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 ^{附註1}	0	不適用	不適用	123,376,415	21.68%
前5	27,606,400	78.54%	74.61%	272,869,995	47.94%
前10	27,606,400	78.54%	74.61%	352,783,024	61.98%
前25	27,606,400	78.54%	74.61%	460,632,446	80.93%

附註

1. 最大股東指單先生及其緊密聯繫人，即 Pan 女士、New Key Trade、Ruby Wealth、Marvel Stars、XIONG Chengyu 先生、GU Qun 先生、Excellent Ocean Assets Limited 及本集團 88 名僱員（行使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公眾持股量」。

* 股東排名基於股東在上市後所持的（所有類別）股份數量。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準則

招股章程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公眾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準則有條件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準則

所申請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所申請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100	1,406	100 股股份	100.00%
200	380	100 股股份，另有 380 名申請人中的 228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80.00%
300	294	200 股股份，另有 294 名申請人中的 83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76.08%
400	98	200 股股份，另有 98 名申請人中的 79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70.15%

500	189	300 股股份，另有 189 名申請人中的 67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67.09%
600	63	300 股股份，另有 63 名申請人中的 53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64.02%
700	32	400 股股份，另有 32 名申請人中的 11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62.05%
800	35	400 股股份，另有 35 名申請人中的 23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58.21%
900	21	500 股股份	55.56%
1,000	247	500 股股份，另有 247 名申請人中的 99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54.01%
1,500	114	700 股股份，另有 114 名申請人中的 57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50.00%
2,000	85	900 股股份，另有 85 名申請人中的 30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46.76%
2,500	25	1,100 股股份	44.00%
3,000	67	1,200 股股份，另有 67 名申請人中的 41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42.04%
3,500	40	1,400 股股份	40.00%
4,000	19	1,500 股股份，另有 19 名申請人中的 12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39.08%
4,500	9	1,700 股股份	37.78%
5,000	40	1,800 股股份，另有 40 名申請人中的 20 名將獲額外 100 股股份	37.00%
6,000	18	2,100 股股份	35.00%
7,000	9	2,300 股股份	32.86%
8,000	4	2,500 股股份	31.25%
9,000	11	2,700 股股份	30.00%
10,000	47	2,900 股股份	29.00%
20,000	17	4,900 股股份	24.50%
30,000	3	6,900 股股份	23.00%
40,000	5	8,900 股股份	22.25%
50,000	4	10,900 股股份	21.80%
60,000	5	12,900 股股份	21.50%
70,000	1	14,900 股股份	21.29%
80,000	2	16,900 股股份	21.13%
90,000	2	18,900 股股份	21.00%
100,000	3	20,900 股股份	20.90%

總數 3,295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3,295

乙組

200,000 1 200,000 股股份 100.00%

總數 1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1

截至本公告日期，此前存放於指定代理人戶口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至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其相關經紀。

遵守上市規則和指引

董事確認，除上市規則已獲豁免及／或就此已取得同意外，本公司已遵守有關本公司股份配售、配發及上市的上市規則及指引。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除任何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應付交易費外，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直接或間接就彼等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支付的代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

董事及整體協調人確認，發售股份總數的至少 50% 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8C.08 條的規定分配予獨立定價投資者（不論作為基石投資者或承配人）並由其承購。

董事進一步確認，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 2.5 章，本公司至少 15% 的已發行股本將於上市時由經驗豐富的獨立投資者持有。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分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 1933 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證券已獲豁免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並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否則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 S 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 S 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 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所刊發日期為 2024 年 7 月 31 日的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 2024 年 8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隨時即時終止彼等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78.32%將由公眾人士持有，並將符合上市規則第 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ii) 根據上市規則第 8.08(3)及 8.24 條，於上市時，前三名最大公眾股東將持有的股份不得超過公眾所持股份的 50%；(iii)本公司將不會有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iv)根據上市規則第 8.08(2)條，於上市時將有至少 300 名股東。

董事確認，市值約為 959.5 百萬港元的股份於上市時將不受任何出售限制（不論根據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並將符合上市規則第 18C.10 條規定的最低要求。

開始買賣

股票將僅於 2024 年 8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生效，惟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並無獲行使。投資者如在收到股票或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 2024 年 8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 2024 年 8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 100 股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將為 2533。

承董事會命
**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單記章先生

香港，2024年8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單記章先生、劉衛紅先生及曾代兵先生；(ii)非執行董事楊磊博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青原教授、龍文懋教授及徐明教授。